

消防機具器材及設備型式認可書

一、申請人基本資料：

(一) 公司(商業)名稱：宏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宜蘭分公司

(二) 統一編號：89575680

(三) 負責人：李柯麗卿

(四) 所在地：宜蘭縣員山鄉二湖路 35 號

二、認可依據：消防法第 12 條

三、初次認證日期：107 年 7 月 6 日

四、認可有效期限：自 112 年 7 月 6 日起至 117 年 7 月 5 日止

五、認可登錄機構：財團法人消防安全中心基金會(桃園市蘆竹區東溪路 18 號)

六、認可內容：

型式認可編號	FD-A107015	設備名稱	火警探測器
廠牌	元和	產地	國產
型號	YHR-871	型式種類	差動式局限型
感知元件(特性)	空氣熱膨脹	感度種類	2 種
額定電壓(Vdc)	24	額定電流(mA)	25
類型	非防水型、普通型、再用型	額定溫度(℃)	--
監視距離(m)	--	監視角度	--
蓄積功能	☐ 有 ☒ 無	蓄積時間(s)	--
適用範圍	供火警自動警報設備使用。		

七、輕微變更內容：

	變更內容	核准日期	核准文號
1 安裝方式(卡樁)	增列卡樁零件，以加強探測器本體與底座密合度，避免鬆脫情況。	108 年 5 月 24 日	108 消設字第 1081258 號

八、注意事項：

- (一) 本認可書認可內容依據內政部 101 年 11 月 14 日火警探測器認可基準規定辦理，其產品標示應以不易磨滅方法標示必要事項，後續產品應依規定申請「個別認可」，並於產品本體上附加認可合格標示。
- (二) 本產品後續若需辦理型式變更、輕微變更、型式認可事項變更或展延者，應依本會消防機具器材及設備認可作業規定辦理。
- (三) 本認可書有效期限為 5 年，申請者應於認可書有效期間到期前 6 個月之 5 個月內辦理展延，若未在期限內辦理展延，後續應重新辦理型式認可。